

手头紧? 小心“套路贷”里套路深

套路1 “空白合同”： 只借到7500元， 却差点赔上一套房

2017年，龙某开公司急需50万元做资金周转，通过中介认识了从事所谓民间放贷金融服务的深圳市阿美金融服务有限公司。该公司法人代表高某，指挥公司业务员范某、李某放等人先后到龙某家里考查，并将龙某的财产到公证处进行公证，让龙某相信其公司有放贷诚意。

随后，高某答应通过房产抵押的方式借款给龙某，同时要求龙某“帮忙”做“资金走账”，以提高高某公司在银行的资金流水量。龙某同意后，高某即安排谭某假扮成出资方与龙某签订借款合同。

谭某诱导龙某签订了“空白合同”。龙某说，“空白合同”可以说是民间借贷的一个潜规则，在急需资金情况下，他就签了。

很快，谭某在其同伙配合下，通过交替转账方式，向借款人龙某账户转入50万元，并将借款金额50万元写进了“空白合同”。

收到钱后，龙某马上按照高某的要求“帮忙”做“资金走账”，将其中30万元通过转账的方式打入高某同伙的账户，高某承诺这30万元随后会再打回给龙某。

接着，高某利用借款人急需现金的心态，以需先交付保证金、利息、手续费给公司做账为借口，诱骗龙某将19.25万元取现后，交给业务员范某、李某放。龙某此时账户仅剩7500元，于是要求高某将做“资金走账”的30万元作为借款打回给自己，但高某通过各种借口拖延。

随后，高某以查询到龙某有多处不良借贷为由不给她放贷，并以龙某隐瞒债务为由，认定龙某违约。在威胁龙某偿还债务本息未果后，高某、谭某等人直接向法院出具实际未履约的借款合同、虚假证明等证据，提起诉讼，企图非法占有龙某作为贷款抵押的房产。

2017年9月，龙某报警。2017年12月6日，经过三个月的侦查，深圳市罗湖公安分局刑警大队和桂园派出所民警联合行动，成功抓获犯罪嫌疑人6名。深圳市第一宗“套路贷”案件成功告破。

目前，该案6名犯罪嫌疑人因涉嫌合同诈骗罪、敲诈勒索罪已被罗湖区人民检察院批捕。

民警提醒，个别律师可能成为“套路贷”犯罪的共谋或“军师”，全程参与，并给予专业的“法律指导”，以逃避法律打击，提升“虚假诉讼”的胜诉率，获取高额犯罪所得。

(据《羊城晚报》)



图片来源：成都商报

整理 / 唐天喜

本来想借钱周转，但深圳市民龙某万万没想到，钱没到手，债却欠下了。还款期限一到，放贷人马上向法院起诉，申请查封龙某用来作抵押的房产。4月17日，深圳市罗湖公安分局召开新闻发布会，集中向公众披露近期破获的一系列“套路贷”案件。据介绍，“套路贷”通常都是以“借款”为名行非法占有被害人财物之实，且该类案件近期呈现不断增多的态势。“套路贷”手段隐蔽，貌似合法，实则要引起警惕。

套路2 “好心人”帮周转：2300元借款变10万元

张欢来自四川某县农村，家庭并不富裕。2014年，她考上了某高校，在大二的一个假期计划外出旅游，于是，第一次网贷了2000元。

此后，张欢开始在各种网贷平台借钱，用于日常花销。随着网贷次数增多，张欢根本无力偿还，只好以“拆东墙补西墙”的方式还贷。张欢说，她在数十个网贷平台的APP上借钱，累积了几万元的债务，目前家人帮她还了部分。“后来有的平台审核监管更严了，也借不到了。”

转折发生在今年春节。有陌生人加了张欢的微信，问她需不需要贷款，她向对方提供了自己的家庭住址、身份证照片、电话号码以及父母、同学等通讯录后，拿到了一笔2300元的贷款，继续弥补此前的网贷“漏洞”。令张欢没有想到的是，短短两个月时间，这笔2300元的“小贷”，竟然滚成了10万元的“巨债”。

4月9日，在家人和同学的劝说下，张欢来到西昌市公安局报警，民警判断她“欠”的10万元，是遭遇了“套路贷”。

“我当时想借3000元，但是对方说写借条要翻倍，然后就写了6000元、借款期限为7天的借条，其中有3000元作为押金。实际上，最终到手只有2300元，对方已经把一周的利息700元扣除。”张欢介绍，对方解释这是行规，业内都是采取“借一押一”的方式借款，不接受就没人借给你，对方称如果不违约只需要还款3000元。

但是，很快一周过去了，张欢无力还款。因此，对方会不断给她推荐其他借款人，让她先从别人那里借来还款。就这样，她只有同意对旧的借款进行平账，而新的借款又重复前面的步骤，借款金额不断垒高。“其中还有一项貌似很人性化的提议，对方会告诉你还不上全款可以还借款总额的30%作为续期，再续一周。”

张欢介绍，随着借款进行，对方会不断缩短借款期限，“最初是一周，但是到了后来，对方将借款期限从一周逐渐缩短至五天、四天、三天……”对方故意制造逾期困局，但如果逾期，要按照本金的30%罚息，押金全部扣除。

要还清之前的逾期欠款，就要进行翻倍的借款，“比如3000元逾期，对方就要让你还6000元再加上逾期的费用，但是如果借6000元，你再次借款就要写下12000元的欠条……借款金额就会不断被翻倍垒高，而实际拿到手的仅仅是第一笔借款。”张欢告诉记者，最多的时候，一天需要还2万多元。随着借款和逾期次数增多，2300元借款“转单平账”就翻成了10万元。

张欢说，最近一段时间，她每天过着担惊受怕的日子，“吃不好睡不好，无法正常学习和生活，就连晚上睡觉时都会梦见有人在催债”。

“从西昌市目前的报警情况来看，受害者多为女性，半数是在校大学生，几乎都是在微信上借款。”民警马永超介绍，从目前侦查的情况来看，女性将此类事件告诉家人及朋友的可能性更小，因此容易被“套路”；而在校大学生因为经济能力较弱，缺乏正确的消费观念，有的人还有攀比心理，还款能力差也容易被套路，因此他们都成了“套路贷”的重点对象。总的来说，借款的人经济实力都不强，没有固定的收入来源，到期基本无法还清借款，最终陷入层层圈套。

“‘套路贷’比高利贷危害更大，套路更深。”民警马永超介绍，“套路贷”属于一种诈骗行为，是非法侵占公民的财产，与高利贷等有本质的区别，是一种对社会影响极其恶劣的新型犯罪。“套路贷”在本质上属于违法犯罪行为，借款本金和利息不受法律保护。

(据《成都商报》)

套路3 “花呗”买门票套现： 78人骗得870余万元

蚂蚁花呗是蚂蚁金服推出的一款消费信贷产品，申请开通后，将获得500-50000元不等的消费额度。用户在消费时，可以预支蚂蚁花呗的额度，享受“先消费，后付款”的购物体验。然而有人利用它玩起了诈骗。今年以来，浙江绍兴警方就抓获了78名嫌疑人，涉案金额超800万元。

今年2月，有群众到绍兴越城公安分局报案，说自己在网上看到可以利用花呗套现的广告，结果没有套现反被骗2000元。接到报警后，办案民警立即展开了侦查。

绍兴市公安局越城区分局刑侦大队副大队长邢聪介绍，与以往的诈骗不同，这次案件的犯罪嫌疑人租用等级高和排名靠前的QQ群，在群里打出：“花呗”套现、秒回款、返点低的广告，以此吸引急需钱人的注意。

一旦受害人跟嫌疑人搭上线，嫌疑人就要求受害人去购买全国各地热销的门票，或者热销的产品。当受害人把这些门票或者商品购买了之后把购物码发给嫌疑人，嫌疑人确认后就立马把受害者拉黑了。

就这样，受害人不仅没有套现，反而被嫌疑人骗取了自己需要套现的同等金额。犯罪嫌疑人王某表示，通过这样的方式，每天每单可以诈骗几千到几万元不等。

邢聪介绍，从今年年初开始这个专项行动以来，目前总共抓获犯罪嫌疑人78名，总共涉案金额达870余万元。

(据央视新闻)

消息股 >>>

太平洋保险： 对口扶贫省级贫困村

今日女报 / 凤凰网讯 (记者 唐天喜 通讯员 严柏洪) 近日，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陈林及公司相关干部一行，赴该司驻村扶贫点邵阳市洞口县桐山乡椒林村开展工作调研和现场办公，洞口县统战部长刘芸、副县长张晓凤、乡党委书记曾军辉、村党支部书记尹树山等陪同调研。

椒林村位于洞口县桐山乡西部，平均海拔600米，全村分布在一条全长逾15公里高山峡谷周边，一条溪流纵贯全境，环境优美，自然生态保持良好。该村是千年湘黔古商道重要驿站之一，属省级贫困村。全村共有16个村民小组，现有332户，人口1331人。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户103户，贫困人口359人；已脱贫54户201人；未脱贫49户，158人。